

臺中市政府農業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翁上筑
電話：(04)22289111-56109
電子信箱：zphuig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烏日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農作字第115000778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87270000G_115000778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115年度養蜂產業保險費補助作業，農業部業於115年2月26日公告自該日起至115年3月31日期間受理農民申請補助，請貴會於公告期間辦理受理作業，並依照公告事項相關規定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農業部115年2月26日農授糧字第1151110368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養蜂產業具有流動放養之特性，農民投保養蜂保險者請至其戶籍所在地之基層農會申請保險費補助。請相關單位依據本辦法規定辦理保險費補助事宜。
- 三、檢附旨揭公告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區農會
副本：臺中市各區公所(含附件)、本局作物生產科

